

## 第九章 贷款合同与发放支付

### 考点 1 贷款合同与管理

#### (一) 贷款合同签订

##### 1. 贷款合同概述

(1) **贷款合同的定义**：是指可以作为贷款人的银行业金融机构与借款人、担保人等就贷款的发放与收回等相关事宜签订的规范借贷及担保各方权利义务的书面的法律文件，主要包括贷款合同及其担保(抵押、质押、保证等)合同。从借款人主体角度而言，贷款合同也称为借款合同。

##### (2) 贷款合同的内容

包括：当事人的名称(姓名)和住所、贷款种类、币种、贷款用途、贷款金额、贷款利率、贷款期限、还款方式、借贷双方的权利与义务、担保方式、违约责任等。

##### (3) 贷款合同的分类和形式

贷款合同分为格式合同和非格式合同两种。其中，格式合同是指银行业金融机构针对某项业务制定的在机构内部普遍使用的格式统一的合同。

##### (4) 贷款合同的制定原则

制定原则	含义
不冲突原则	贷款合同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
适宜相容原则	贷款合同要符合银行业金融机构自身各项基本制度的规定和业务发展需求
维权原则	贷款合同要在法律框架内充分维护银行业金融机构的合法权益
完善性原则	贷款合同文本内容应力求完善，借贷双方权利义务明确，条理清晰

##### 2. 贷款合同的签订

①**填写合同**：合同文本应该使用统一的格式，对单笔贷款有特殊要求的，可以在合同中的其他约定事项中约定。

②**审核合同**：同笔贷款的合同填写人与合同复核人不得为同一人。

③**签订合同**：合同填写并复核无误后，贷款发放人应负责与借款人（包括共同借款人）、担保人（抵押人、出质人、保证人）签订合同。在签订（预签）有关合同文本前，应履行充分告知义务。

**【例题·多选题】**在签订贷款合同时，商业银行通常要求借款人在合同中对贷款相关的重要内容作出承诺，通常包括（ ）。

- A. 向商业银行提供的材料真实有效
- B. 配合商业银行开展的相关检查
- C. 发生股权转让、公司分立等重大事项时通知商业银行
- D. 发生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时通知商业银行
- E. 未按规定用途使用贷款时通知商业银行

**【答案】** ABD

**【解析】** 贷款人应要求借款人在合同中对与贷款相关的重要内容作出承诺，承诺内容包括：贷款项目及其借款事项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向贷款人提供完整、真实、有效的材料；配合贷款人对贷款的相关检查；发生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不利事项时及时通知贷款人；进行合并、分立、股权转让、对外投资、实质性增加债务融资等重大事项前征得贷款人同意等。故本题应该选 ABD。

**【例题·单选题】** 下列关于商业银行与借款人、担保人签订合同的表述，错误的是（ ）。

- A. 如保证人为法人，保证方签字人应为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授权代理人必须提供有效的书面或口头授权证明
- B. 如借款人为自然人，则应在当面核实签约人身份证明后由签约人当场签字
- C. 对采取抵担保方式的，应要求抵物共有人在相关合同文本上签字
- D. 如签约人委托他人代替签字，则签字人必须出具委托人委托其签字并经公证的委托授权书

**【答案】** A

**【解析】** 如保证人为法人，保证方签字人应为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授权代理人必须提供有效的书面授权文件，而不能口头授权。

## （二）贷款合同管理（了解）

### 1. 贷款合同管理的定义及模式

### (1) 贷款合同管理的定义

贷款合同管理：是指按照银行业金融机构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的要求，对贷款合同的制定、修订、废止、选用、填写、审查、签订、履行、变更、解除、归档、检查等一系列行为进行管理的活动

### (2) 贷款合同管理模式

贷款合同管理一般采用银行业金融机构法律工作部门统一归口管理和各业务部门、各分支机构分级划块管理相结合的管理模式

## 2. 贷款合同管理中存在的问题

(1) 贷款合同存在不合规、不完备等缺陷：①对借款人未按照约定用途使用贷款资金约束不力；②未明确约定银行提前收回贷款以及解除合同的条件；③未明确约定罚息的计算方法；④担保方式的约定不明确、不具体。

(2) 合同签署前审查不严：如借款人损害国家利益的，或恶意串通损害国家、集体或第三人利益的，或以合法形式掩盖非法目的的，或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等强制性规定的，或借款人主体资格存在瑕疵的，均可能会导致贷款合同无效或效力待定。

## 2. 贷款合同管理中存在的问题

### (1) 签约过程违规操作：

①对借款人基本信息重视程度不够；②对有权签约人主体资格审查不严；③抵押手续不完善或抵押物不合格

(2) 履行合同监管不力：①借款合同的变更不符合法律规定；②扣款侵权，引发诉讼。

(3) 合同救济超时：①自知道或应当知道权利被侵害之日起3年内，权利人不向法院请求保护其民事权利，便丧失请求人民法院依诉讼程序强制义务人履行义务的胜诉权；②抵押权人应当在主债权诉讼时效期间行使抵押权；未行使的，人民法院不予保护。

## 3. 加强合同管理的实施要点（了解）

(1) 修订和完善贷款合同等协议文件。(2) 建立完善有效的贷款合同管理制度。(3) 加强贷款合同规范性审查管理。(4) 实施履行监督、归档、检查等管理措施。(5) 做好有关配套和支持工作。

## 考点 2 贷款的发放

### （一）贷放分控

#### 1. 贷放分控定义

贷放分控是指银行业金融机构将贷款审批与贷款发放作为两个独立的业务环节，分别进行管理和控制，以达到降低信贷业务操作风险的目的。

贷放分控中的“贷”，是指信贷业务流程中贷款调查、贷款审查和贷款审批等环节，尤其是指贷款审批环节，以区别贷款发放与支付环节。“放”是指放款，特指贷款审批通过后，由银行通过审核，将符合放款条件的贷款发放或支付出去的业务环节。

#### 2. 贷放分控的操作要点

（1）设立独立的放款执行部门；（2）明确放款执行部门的职责：①审核银行内部授信流程的合法性、合规性、完整性和有效性。②核准放款前提条件。审核合规性要求的落实情况、审核限制性条款的落实情况、核实担保的落实情况、审核审批日至放款核准日期间借款人重大风险变化情况、审核资本金按计划到位的落实情况、审核提款申请是否与贷款约定用途一致。

（3）建立并完善对放款执行部门的考核和问责机制

### （二）贷款发放管理

#### 1. 贷款发放的原则

（1）**计划、比例放款原则**：借款人用于建设项目的其他资金（自筹资金和其他银行贷款）应先于贷款或与贷款同比例支用。

（2）**进度放款原则**：在中长期贷款发放过程中，银行应按照完成工程量的多少进行付款。

（3）**资本金足额原则**：①银行需审查建设项目的资本金是否已足额到位。即使因特殊原因不能按时足额到位，贷款支取的比例也应同步低于借款人资本金到位的比例。

②贷款原则上不能用于借款人的资本金、股本金和企业其他需自筹资金的融资。

#### 2. 贷款发放的条件

##### （1）先决条件

**贷款类文件：**①借贷双方已正式签署的借款合同；②银行之间已正式签署的贷款协议（多用于银团贷款）。

**公司类文件：**①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批准证书、成立批复；②公司章程；③全体董事的名单及全体董事的签字样本；④其他必要文件的真实副本或复印件。

**与项目有关的协议：**①已正式签署的合营合同；②已正式签署的建设合同或建造合同；③已正式签署的技术许可合同；④已正式签署的商标和商业名称许可合同；⑤已正式签署的培训和实施支持合同⑥已正式签署的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⑦其他必要文件合同。

**担保类文件：**①已正式签署的抵（质）押协议；②已正式签署的保证协议；③保险权益转让相关协议或文件；④其他必要性文件。

**与登记、批准、备案、印花税有关的文件：**①借款人所属国家主管部门就担保文件出具的同意借款人提供该担保的文件；②海关部门就同意抵押协议项下进口设备抵押出具的批复文件；③房地产登记部门就抵押协议项下房地产抵押颁发的房地产权利及其他权利证明。④工商行政管理局就抵押协议项下机器设备抵押颁发的企业动产抵押物登记证；⑤车辆管理部门就抵押协议项下车辆抵押颁发的车辆抵押登记证明文件；⑥已缴纳印花税的缴付凭证；⑦贷款备案证明。

**其他类文件：**①政府主管部门出具的同意项目开工批复；②项目土地使用、规划、工程设计方案的批复文件；③贷款项目预算资金已全部落实的证明；④对建设项目的投保证明；⑤股东或政府部门出具的支持函；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验资报告和注册资本占用情况证明；⑦法律意见书等。

**除首次放款外：**以后的每次放款只需提交的文件：①提款申请书；②借款凭证；③银行认可的工程进度报告和成本未超支的证明；④贷款用途证明文件；⑤其他贷款协议规定的文件。

## （2）担保手续的完善

### 对于提供抵（质）押担保：

①可以办理登记或备案手续的，应先完善有关登记、备案手续；

②如抵（质）押物无明确的登记部门，则应先将抵（质）押物的有关产权文件及其办理转让所需的有关文件正本交由银行保管，并且将抵（质）押合同在当地的公证部门进行公证。

**以金融机构出具的不可撤销保函或备用信用证作担保：**应在收妥银行认可的不可撤销保函或备用信用证正本后，才能允许借款人提款

**对于有权出具不可撤销保函或备用信用证的境外金融机构以外的其他境外法人、组织或个人担保的保证：**必须就保证的可行性、保证合同等有关文件征询银行指定律师的法律意见，获得书面法律意见，并完善保证合同、其他保证文件及有关法律手续后，才能允许借款人提款。

### 3. 贷款发放审查

#### (1) 贷款合同审查

银行应对借款人提款所对应的合同进行认真核查。

##### ①借款合同：

借款合同条款的审查应着重于合同必备条款的审查，包括：贷款种类；借款用途；借款金额；贷款利率；还款方式；还款期限；违约责任和双方认为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 ②保证合同：

保证合同的条款审查主要应注意以下条款：被保证的贷款数额；借款人履行债务的期限；保证的方式；保证担保的范围；保证期间；双方认为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 ③抵押合同：

抵押合同的条款审查主要应注意以下条款：抵押贷款的种类和数额；借款人履行贷款债务的期限；抵押物的名称、数量、质量、状况、所在地、所有权权属或使用权权属及抵押的范围；当事人认为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抵押物是否在有关部门办理登记，也是抵押合同是否完善的重要前提之一。

##### ④质押合同：

质押合同的条款审查应注意以下条款：被质押的贷款数额；借款人履行债务的期限；质物的名称、数量、质量；质押担保的范围；质物移交的时间；质物生效的时间；当事人认为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 (2) 提款金额及期限审查

首先应审查确认拟提款金额是否在合同可提款金额内。其次在长期贷款项目中，通常会包括提款期、宽限期和还款期。银行应审查借款人是否在规定的提款

期内提款。除非借贷双方同意延长，否则提款期过期后无效，未提足的贷款不能再提。

### （3）用款申请材料检查

**审查和监督借款人的借款用途和提款进度：**要注意审查借款人提款用途与合同约定贷款用途的符合性，监督提款进度。

**审核借款凭证：**①借款人办理提款，应在提款日前填妥借款凭证。

②业务人员要根据借款合同认真审核，确认贷款用途、金额、账号、预留印鉴等正确、真实无误后，在借款人填妥借款凭证的相应栏目签字，交由有关主管签字后进行放款的转账处理。

### **变更提款计划及承担费的收取：**

①借款人在借款合同签订后，如需改变提款计划，则应按照借款合同的有关条款规定办理，或在原计划提款日以前的合理时间内向银行提出书面申请，并得到银行同意。

②借款人变更提款计划时，可按改变的提款计划部分的贷款金额收取承担费。

③借款人在提款有效期内如部分或全额未提款，应提未提部分的贷款可根据借款合同的规定收取承担费。

④业务部门在借款人的提款期满之前，将借款人应提未提的贷款额度通知借款人。

### （4）账户审查

银行应审查有关的提款账户、还本付息账户或其他专用账户是否已经开立，账户性质是否已经明确。

### （5）提款申请书、借款凭证审查

## 4. 放款操作程序（了解）

在落实贷款批复要求，完善前述放款前提条件，并进行严格的放款审查后，银行应保留所有证明借款人满足提款前提条件的相关文件和资料，准备贷款发放。需要说明的是，由于各银行目前对公司业务人员前、后台工作的职责分工、内部机构设置存在差异，各银行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制定详细的提款操作细则，规范贷款执行阶段的操作程序。

(1) **操作程序：**①借款人按合同要求提交提款申请和其他有关资料；②银行受理借款人提款申请书；③贷款发放审查；④有关用款审批资料按内部审批流程经有权签字人签字同意；⑤按账务处理部门的要求提交审批及相关用款凭证办理提款手续；⑥所提贷款款项入账后，向账务处理部门索取有关凭证，入档案卷保存；⑦建立台账并在提款当日记录。

(2) **注意事项：**银行在办理放款手续时，应注意：①借款人是否已办理开户手续；②提款日期、金额及贷款用途是否与合同一致；③是否按中国人民银行企业征信系统的要求及时更新数据信息并发送；④是否按国家外汇管理局的要求报送数据。

#### 5、停止发放贷款的情况

(1) **挪用贷款的情况（熟悉）：**用贷款进行股本权益性投资；用贷款在有价证券、期货等方面从事投机经营；未依法取得经营房地产资格的借款人挪用贷款经营房地产业务；套取贷款相互借贷牟取非法收入；借款企业挪用流动资金搞基本建设或用于财政性开支或者用于弥补企业亏损，或者用于职工福利。

(2) **其他违约情况（熟悉）：**未按合同规定清偿贷款本息；违反国家政策法规，使用贷款进行非法经营。

#### (3) 违约后处理

出现违约后，银行有权分别或同时采取的措施（熟悉）：①要求借款人限期纠正违约事件；②停止借款人提款或取消借款人尚未提用的借款额度；③宣布借款合同项下的借款本息全部立即到期，根据合同约定立即从借款人在银行开立的存款账户中扣款用于偿还被银行宣布提前到期的所欠全部债务；④宣布借款人在与银行签订的其他借款合同项下的借款本息立即到期，要求借款人立即偿还贷款本息及费用。

**【例题·单选题】**某银行批复了一笔固定资产贷款，在贷款合同签订前，国家出台相关环保规定，而贷款项目不符合国家新规定的要求，下列措施正确的是（ ）。

- A. 银行已做出批复，应履行放款责任
- B. 借款人承诺改进环保设备后，银行可放款
- C. 银行不向借款人放款

D. 银行经请示上级获得特批后可放款

**【答案】** C

**【解析】** 借款人承诺改进环保设备后，银行可以发放贷款。

**【例题·多选题】** 与贷款提款用途审查所依据的基础交易合同匹配的相关材料、单据包括但不限于（ ）。

- A. 货物运输单据
- B. 已完工程实物量
- C. 已完工程结算单
- D. 借款人签发的提款单据
- E. 工程进度报告

**【答案】** ABCE

**【解析】** 银行应审查与基础交易匹配的相关材料、单据，包括但不限于工程进度报告或已完工程实物量及已完工程结算单、应付款证明（项目贷款适用），货物运输单据、提货单等收货凭证等，核实提款需求合理性。

### 考点 3 贷款支付

#### （一）实贷实付

实贷实付是指银行业金融机构根据贷款项目进度和有效贷款需求，在借款人需要对外支付贷款资金时，根据借款人的提款申请以及支付委托，将贷款资金主要通过贷款人受托支付的方式，支付给符合合同约定的借款人交易对象的过程。

1. 实贷实付的核心要义：（1）满足有效信贷需求是实贷实付的根本目的。（2）按进度发放贷款是实贷实付的基本要求。（3）受托支付是实贷实付的重要手段。（4）协议承诺是实贷实付的外部执行依据。

2. 推行实贷实付的现实意义（了解）：（1）有利于将信贷资金引入实体经济。（2）有利于加强贷款使用的精细化管理。（3）有利于银行业金融机构管控信用风险和法律风险。

#### （二）受托支付

##### 1. 贷款人受托支付的含义

贷款人受托支付是指贷款人在确认借款人满足贷款合同约定的提款条件后，根据借款人的提款申请和支付委托，将贷款资金通过借款人账户支付给符合合同

约定用途的借款人交易对象。

## 2. 明确受托支付的条件

(1) 以下情形的流动资金贷款，原则上应采用受托支付方式：①与借款人新建立信贷业务关系且借款人信用状况一般；②支付对象明确且单笔支付金额较大；③贷款人认定的其他情形。

(2) 固定资产贷款必须采用贷款人受托支付的刚性条件：对单笔金额超过项目总投资5%或超过500万元人民币的贷款资金支付，应采用贷款人受托支付方式。

## 3. 受托支付的操作要点（了解）

(1) 明确借款人应提交的资料要求。

受托支付下，借款人应提供的材料：①提款通知书；②借据；③贷款用途证明材料，如：交易合同、货物单据、共同签证单、付款文件等；④受托支付所需的相关业务凭证，如：汇款申请书等。(2) 明确支付审核要求。(3) 完善操作流程。

(4) 合规使用放款专户。

## （三）自主支付

### 1. 自主支付的含义

自主支付是指贷款人在确认借款人满足合同约定的提款条件后，根据借款人的提款申请将贷款资金发放至借款人账户后，由借款人自主支付给符合合同约定用途的借款人交易对象。

自主支付需要注意的问题：首先，受托支付是监管部门倡导和符合国际通行做法的支付方式，是贷款支付的主要方式；自主支付是受托支付的补充。

其次，借款人自主支付不同于传统意义上的实贷实存，自主支付对于借款人使用贷款设定了相关的措施限制，以确保贷款用于约定用途。

**2. 自主支付的操作要点：**(1) 明确贷款发放前的审核要求。(2) 加强贷款资金发放和支付后的核查。(3) 审慎合规地确定贷款资金在借款人账户的停留时间和金额。

**【例题·单选题】**关于实贷实付，下列表述错误的是（ ）。

- A. 自主支付是实贷实付的重要手段
- B. 满足有效信贷需求是实贷实付的根本目的

- C. 协议承诺是实贷实付的外部执行依据
- D. 按进度发放贷款是实贷实付的基本要求

**【答案】**A

**【解析】**本题考查实贷实付的含义。满足有效信贷需求是实贷实付的根本目的；按进度发放贷款是实贷实付的基本要求；受托支付是实贷实付的重要手段；协议承诺是实贷实付的外部执行依据。

**【例题·多选题】**在受托支付方式下，商业银行要求借款人应逐笔提交能够反映所提款项用途的详细证明材料，包括（ ）。

- A. 交易合同
- B. 付款文件
- C. 汇款申请书
- D. 共同签证单
- E. 货物单据

**【答案】**ABCDE

**【解析】**在受托支付方式下，银行业金融机构除须要求借款人提供提款通知书、借据外，还应要求借款人提交贷款用途证明材料。借款人应逐笔提交能够反映所提款项用途的详细证明材料，如交易合同、货物单据、共同签证单、付款文件等。此外，借款人还应提供受托支付所需的相关业务凭证，如汇款申请书等。